馬太福音第十九章

在上一章,門徒詢問耶穌:「天國裏誰是最大的」問題,在十九章繼續發酵。彼得在19:27節對耶穌這樣說:「看哪,我們已經撇下一切跟從你了,我們會得到甚麼呢」?彼得是當時門徒的首領,他的心聲,也許亦代表了其他十一個門徒的心底話。門徒已跟隨了耶穌三年多了,他們撇下了一切,與耶穌行遍了加利利,究竟最終可以得到了甚麼呢?

觸發彼得發問這個問題的源頭,來自一個青年財主。青年來到耶穌面前,詢問耶穌如何才能得到 永生。青年認為自己已遵行了摩西一切的律法了,是否就足夠呢?耶穌向青年指出,他還欠了一件 事,就是要變賣一切,分給窮人,然後再跟從耶穌。青年很憂愁的離開了,因為他的產業很多,這暗 示了青年不願意捨棄他的財富。

耶穌提出,財主進天國是困難的,因為人願意窮一生去追求財富,多於窮一生去追求永生。因此,財富成為了進天國的阻攔。這看似很簡單的道理,但對於當時的猶太人而言,卻是很難明白,因為當時的猶太人認為,擁有財富,才是神賜福的象徵。人擁有越多財富,就表示神賜福越多,如果一個神賜福的人,卻不能進入天國,這是匪夷所思的。所以門徒非常驚奇的回應:「這樣,誰能得救呢」?

正正在這背景底下,彼得認為他們沒有那青年財主要面對的問題,因為門徒既已放棄了一切,又 正跟從著耶穌了,那麼,我們可以有甚麼的獎賞呢? 耶穌對彼得說:「我實在告訴你們,你們這些跟 從我的人,到了萬物更新、人子坐在他榮耀寶座上的時候,你們也要坐在十二個寶座上,審判以色列 十二個支派。凡為我的名撇下房屋,或是兄弟、姊妹、父親、母親、兒女、田地的,將得著百倍,並 且承受永生。然而,有許多在前的,將要在後;在後的,將要在前」。

耶穌應許所有的門徒,在終末的時候,可以與祂一同作王,作審判的角色。這不單能夠進入天國,享受永生,而且還賦予尊貴的位份。不過,耶穌仍然對門徒作出了最後的忠告,如果他們為了得到賞賜和個人地位,作為事奉的目的,是最不可取的動機。為了得著賞賜而事奉的,將要在後,但為了遵從耶穌的召命而事奉的,將要在前。

天國在地上確立時,十二門徒因在救恩歷史上的參與將獲得特別的賞賜,但所有成為耶穌門徒的人同樣會得到賞賜。那些「凡為我的名撇下房屋,或是兄弟、姊妹、父親、母親、兒女、田地的,將得著百倍,並且承受永生」。今天,我們能否將主耶穌作為我們生命的最高優先次序? 因為無論是青年財主的產業,抑或是上述經文所描述的房屋、田地、或家庭關係,任何一種東西,如果成了我們終極追求的目標,都會成為我們進入天國的阻礙,亦成為我們與主耶穌建立親密關係的絆腳石,妨礙了耶穌賜予給我們豐盛生命的體驗。我們是時候再一次檢視我們生命的優先次序了。